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林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科达”或“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督导工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对苏州科达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2020 年 4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拟与江苏本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本能”）达成的日常关联交易不超过 500 万元，加上过去 12 个月公司和江苏本能累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30.53 万元，公司与江苏本能的累计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 530.53 万元。

2020 年度，公司实际向江苏本能支付的设备采购金额为 35.21 万元，向江苏本能销售商品金额为 1.93 万元，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 37.14 万元。上述交易所涉及产品均按照市场价格定价，在公司董事会批准的范围内。

### **二、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情况**

在未来十二个月内，公司拟向江苏本能采购设备，累计发生金额不超过 500 万元，占公司 2020 年未经审计净资产的 0.26%。

### **三、关联关系和关联方介绍**

#### **（一）关联关系**

江苏本能为苏州科达的参股公司，公司持有其 23.44%的股权。公司董事、总经理陈卫东先生担任江苏本能的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江苏本能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 （二）关联方介绍

名称：江苏本能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陈勤民

注册资本：人民币 4,215 万元

主要股东：自然人陈勤民持有 35.56%的股权，四川晴宇交通科技有限公司持有 34%的股权，公司持有 23.44%的股权，南京和众汇能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7%的股权

成立日期：2009 年 6 月 2 日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地址：南京市建邺区楠溪江东街 58 号 9 楼西

经营范围：电子、通讯和信息技术的产品研发、技术推广、技术咨询,电子、通讯和信息技术的系统集成;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电子产品的生产及销售;计算机软件的开发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三）关联方最近一年主要财务指标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关联方江苏本能的总资产为 923.74 万元,总负债为 1,094.41 万元,净资产为-170.67 万元。2020 年度,江苏本能实现营业收入 205.18 万元,净利润-786.63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786.63 万元。

## 四、关联交易定价的政策

公司向关联方进行设备的采购,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参考市场价格,采取招标或协议的方式确定交易价格,与非关联第三方的价格不存在异常,价格公允合理,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五、关联交易目的以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与江苏本能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是基于公司智慧交通业务开展需求,采购江苏本能的电子车牌识别器,将和公司原有视频识别业务结合起来,形成机读加视读一体化,将大大提高智能交通业务的识别准确率,有利于公司智慧交通业务的开展。本次公司与江苏本能的日常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符合市场化原则,交易

事项公允、合法，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

## 六、该关联交易应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已经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该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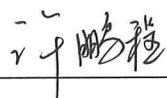
## 七、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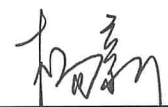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决策程序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内部制度的规定。本次交易参照市场价格，在自愿、平等的原则下进行，未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保荐机构对公司上述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许鹏程

  
杨新



2021年 3 月 19 日